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〔2024〕72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2024年董家村琛彤豆制品加工 厂扩大再生产项目资金的通知

横涧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卢氏县2024年董家村琛彤豆制品加工厂扩大再生产项目资金20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

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4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5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-基础设施建设 20 万元。

2024 年 10 月 10 日

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时间：2024年10月9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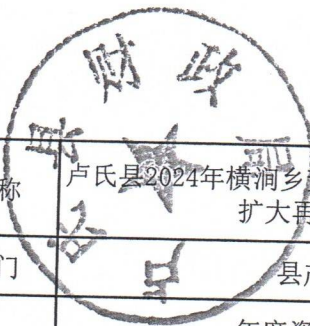
单位：万元

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横涧乡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4年横涧乡董家村聚彤豆制品加工厂扩大再生产项目	20	2130505生产发展	50302基础设施建设	
		合计	20		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4年度)



项目名称	卢氏县2024年横涧乡董家村琛彤豆制品加工厂扩大再生产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杨琼 13949757300
主管部门	县产业办	实施单位	横涧乡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20万	
	其中:财政拨款	20万	
	其它资金	0	
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
	产出指标: 在琛彤豆制品加工厂原有设备基础上再采购豆花机1台、切割机1台、搅拌机1台、60立方米冷库1个, 给排水改造等附属配套设施。		
	效益指标: 项目建成后, 新采购设备产权归董家村集体所有, 可增加集体资产20万元, 按照收益不低于财政资金投入的6%收取租金, 每年可增加集体收入12000元以上。通过双绑机制, 可帮助25户脱贫户、监测户户均增收5000元以上。		
	满意度指标: 受益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100%	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绩效指标	数量指标	豆花机	1台
		切割机	1台
		搅拌机	1台
		60立方米冷库	1个
		给排水改造等附属配套设施	1套
	质量指标	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	100%
		项目建设质量合格率	100%
	时效指标	项目计划开工时间	2024年08月份
		项目竣工验收时间	2024年8月底前
	成本指标	项目建设预算成本	≤20万元
	经济效益指标	通过项目实施增加群众务工收入	≥5000
		通过项目实施每年增加村集体经济利润	≥12000元
	社会效益指标	通过务工带动群众就业人数	≥25人
	可持续影响指标	计划使用年限、质保期限	≥20年
		运营维护机制健全性	健全
	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	项目所在地群众满意度	≥95%